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5-000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 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5-0004 号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我们认为，贵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说明发表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置换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二）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一月八日

##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 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 一、募集资金到位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 2844号《关于同意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9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截止2020年12月17日，本公司实际已发行面值为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9,000,0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0,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1,737.4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262.5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5-00030号的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计划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备注
1	年产7.2万吨高精度电子铝箔生产项目	141,914.43	6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5,262.55	
	合计：	168,914.43	88,262.55	

注：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262.55万元，因此上表根据募集资金净额相应进行调整。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况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投入时间	备注
1	年产 7.2 万吨高精度电子铝箔生产项目	29,534.20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	
	合 计:	29,534.20	--	

#### 四、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情况	支付金额
1	主体工程（土建）	3,181.57
2	设备购置	23,919.38
3	公共工程	231.08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09.66
5	工程使用备件	1,145.05
6	安装工程	347.46
	合 计:	29,534.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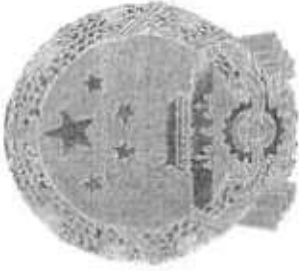
根据上表，公司全资孙公司安徽美信铝业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7.2 万吨高精度电子铝箔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 29,534.20 万元。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29,534.20 元。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8 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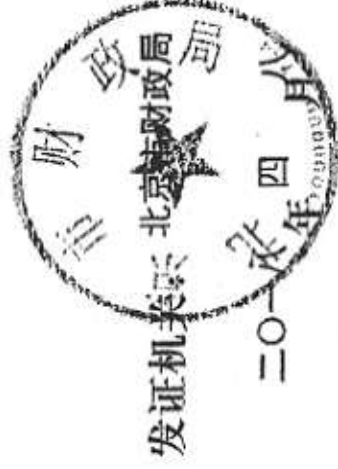
2020年10月09日



证书序号: 000011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事项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Item by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2010年11月29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必须妥善保管，遗失或丢失，应立即向当地财政部门报告。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应在法定执业范围内，依法执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经核实后，予以补办。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陈寿钦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6月01日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 4201067206043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寿钦  
4200000233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420000023310  
Sex of Certificate: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7年10月20日  
Date of Issue: 1997.10.20

2006年3月1日





姓名 Full name 连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1003198512110715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伟

1101014104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1014104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单位: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